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林真

電話：3322101#7417

電子信箱：1006007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新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400697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4006977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社團法人台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辦理「金融基礎教育
主題教材」推廣工作坊一案，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
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社團法人台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（以下簡稱自律聯
盟）114年7月23日自律字第114000067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強化學生風險意識，提升學生金融素養，培養學生面對
複雜金融環境的應變能力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113年製
作「金融基礎教育主題教材」，教材電子檔已上傳於金融
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「風險管理與保險教育推廣入口
網」提供教師參閱並下載使用，網址如下：[https://rm.
ib.gov.tw/Pages/FKLearning_new.aspx?
Dir=010250000000000000](https://rm.ib.gov.tw/Pages/FKLearning_new.aspx?Dir=010250000000000000)。
- 三、為鼓勵教師運用上述教材，透過教學體驗，掌握其教學架
構與實用特色，協助學生連結生活經驗，強化學習動機與
理解力，自律聯盟特辦理旨案工作坊。

教務處

114/07/25 18:06



1140005064

有附件

四、旨案活動共辦理5場次，採線上視訊及實體課程混成授課，已開放線上報名 (<https://reurl.cc/1Kz95X>)，辦理場次如下（相關資訊如附件）：

（一）114年8月6日（星期三）：下午1時至5時。

（二）114年8月18日（星期一）：下午1時至5時。

（三）114年8月19日（星期二）：下午1時至5時。

（四）114年8月26日（星期二）：下午1時至5時。

（五）114年10月7日（星期二）：上午8時30分至12時30分。

五、倘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金融基礎教育推廣計畫小組林怡君小姐（電話：（02）8772-6020分機17或0934-302822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（不含特教學校）、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本局國中教育科（含附件）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（組）長、主任決行